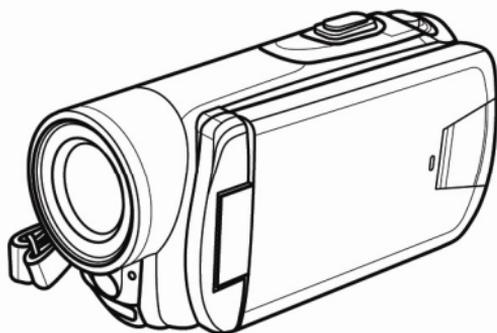




D33 DIGITAL VIDEO CAMERA USER MANUAL

D33 数码摄像机 用户手册



1.有毒有害物质或元素表

依据中国政府针对“电子信息产品污染控制管理办法”为控制和减少电子信息产品废弃后对环境造成的污染,促进生产和销售低污染电子信息产品,保护环境和人体健康,仅提供有关本产品可能含有毒及有害物质如后:

表1

环保使用期限	部件名称	有毒有害物质或元素					
		铅 (Pb)	汞 (Hg)	镉 (Cd)	六价铬 (Cr(VI))	多溴联苯 (PBB)	多溴二苯醚 (PBDE)
	LCD 面板	X	0	0	0	0	0
	塑胶件	0	0	0	0	0	0
	印刷电路板组件	X	0	0	0	0	0
	金属件	0	0	0	0	0	0
	镜头	X	0	0	0	0	0
	充电器	X	0	0	0	0	0
	电源适配器	X	0	0	0	0	0
	电池	0	0	0	0	0	0
备注： 0：表示该有毒有害物质在该部件所有均质材料中的含量均在『电子信息产品中有毒有害物质的限量要求』标准规定的限量要求以下。 X：表示该有毒有害物质至少在该部件的某一均质材料中的含量超出『电子信息产品中有毒有害物质的限量要求』标准规定的限量要求。(由於在技术上有困难)							

有关中国“电子信息产品污染控制管理办法”之相关规定请参考信息产业部所公布之信息

表中标示有“X”的所有部件都符合 欧盟RoHS法规 (欧盟关于电子电器设备中限制使用某些有害物质的2002/95/EC 号指令)

2.产品环保使用期限的使用条件:

在按照本产品的使用条件使用的情况下(说明书中对温湿度等使用条件有详细说明),从生产日期开始,在标志的年限内使用,本产品中含有的有毒有害物质或元素不会对环境造成严重污染或对人身、财产造成严重损害。



警示!产品废弃时请交给当地有资质的回收单位处理。

目录

关于本手册.....	vi
版权	vi
1 摄像机简介.....	1
1.1 系统要求.....	1
1.2 特性.....	1
1.3 打开摄像机包装.....	2
1.4 关于此摄像机.....	3
1.4.1 前部概览.....	3
1.4.2 底部概览.....	3
1.4.3 右侧概览.....	4
1.4.4 左侧概览.....	4
1.4.5 后部概览.....	5
1.4.6 使用此摄像机.....	6
2 开始使用.....	9
2.1 插入存储卡.....	9
2.2 装入电池.....	11
2.3 电池充电.....	14

2.4	打开/关闭摄像机电源.....	15
2.5	通过 USB/AV 线连接到电视机.....	15
2.6	通过 HDMI 线连接到电视机.....	16
2.7	通过 USB/AV 线连接到 PC.....	16
2.8	切换模式.....	17
2.9	使用之前.....	17
2.9.1	设置日期和时间.....	17
2.9.2	设置语言.....	18
2.9.3	设置提示音.....	18
3	使用摄像机.....	19
3.1	录像.....	19
3.2	视频菜单.....	22
3.2.1	白平衡.....	23
3.2.2	尺寸.....	23
3.2.3	特效.....	24
3.2.4	影像品质.....	25
3.2.5	稳定器.....	26
3.2.6	视频灯.....	26

3.2.7	曝光补偿	27
3.2.8	行车模式	28
3.2.9	移动侦测	29
3.2.10	日期标识	29
3.2.11	提前录影	30
3.2.12	缩时录影	31
3.3	播放视频	32
3.4	视频回放菜单	34
3.4.1	删除单张	35
3.4.2	删除全部	36
3.4.3	单一保护	37
3.4.4	全部保护	38
3.5	拍摄照片	39
3.6	相机模式菜单	41
3.6.1	白平衡	42
3.6.2	尺寸	42
3.6.3	特效	43
3.6.4	影像品质	44
3.6.5	稳定器	45

3.6.6	视频灯	45
3.6.7	曝光补偿	46
3.6.8	连拍	46
3.6.9	自拍计时	47
3.6.10	日期标识	47
3.6.11	脸部检测	48
3.7	查看照片	49
3.8	照片回放菜单	51
3.8.1	删除单张	52
3.8.2	删除全部	53
3.8.3	单一保护	54
3.8.4	全部保护	55
3.8.5	幻灯片	55
3.8.6	DPOF 单张	56
3.8.7	DPOF 全部	57
3.9	系统菜单	59
3.9.1	语言	60
3.9.2	日期/时间	60
3.9.3	格式化	60

3.9.4	出厂设定	61
3.9.5	自动关机	61
3.9.6	光源频率	62
3.9.7	电视制式	62
3.9.8	提示音	63
3.9.9	信息	63
3.9.10	触摸板调整	63
3.9.11	SD 卡优先级选择	64
3.9.12	HDMI 标准	65
3.10	USB 模式	66
3.10.1	使用摄像头功能	66
3.10.2	使用大容量存储功能	66
3.10.3	使用 DPS (直接打印) 功能	67
附录	68
规格	68
故障排除	71

前言

感谢您购买这台先进的摄像机。请务必仔细阅读本手册，并妥善保管以备日后参考。

关于本手册

本手册旨在帮助您使用这台新摄像机。所有提供的信息已尽可能准确，但如有变更，恕不另行通知。

版权

版权所有2012 by BenQ Corporation.保留所有权利。未经本公司事先书面许可，不得以任何形式和电子、机械、磁学、光学、化学、手册以及其它任何方式复制、传播、转录本出版物的任何部分，也不得将任何部分存储到检索系统中或翻译成任何语言或计算机语言。

免责声明

BenQ Corporation对于本文档的内容不提供任何明示或隐含的陈述或担保，特别是对于针对特殊目的的适销性和适用性不提供任何担保。另外，BenQ Corporation保留修订本出版物和随时修改本文档内容而不需要通知任何人的权利。

本手册中提到的所有其它标志、产品或公司名称可能是其各个公司的注册商标或版权，因此仅用于一般性参考目的。

安全警告和注意事项

在使用此摄像机之前，请务必阅读并完全理解此部分内容。若忽视和违背此部分介绍的安全警告注意事项，可能导致摄像机的保修失效。而且，除了摄像机外，您以及您周围的其它人的物品也可能受到严重损坏、受伤、甚至存在死亡危险。

安全注意事项

1. 勿尝试用此摄像机为其它电池充电。
2. 只应在平坦且没有任何遮盖的表面上使用电源。产品四周必须保持良好通风。环境最高温度不应超过40 °C。
3. 电池充满电需要约4个小时。
4. 若更换电池时使用的电池类型不准确，存在爆炸危险。根据相关指导说明处置废旧电池。
5. 将摄像机及其附件存放在婴幼儿够不到的地方。特别要注意存储卡和电池等小部件，以免婴幼儿卸下和吞咽它们。
6. 为符合所有相关的法律法规并避免可能的健康和财产损失等危险，只应使用原装附件。
7. 无论在任何情况下，不要拆解摄像机。
8. 请勿在靠近人眼（尤其是婴幼儿的眼睛）或动物眼睛的地方使用闪光灯。否则当闪光灯发出闪光时，可能损坏人眼或使动物受惊。

9. 例如, 电池可能爆炸. 如果导电物品 (如珠宝、钥匙或珠链等) 接触到电池上裸露的端子, 可能导致财产损失、人身伤害或灼伤. 物品可能形成电路并变得高温. 放置电池时务必小心, 特别是将其放入衣袋、钱包或其它带有金属物品的容器中时. 请勿将废弃电池投入火中, 否则它们可能爆炸.
10. 为防止触电, 不要尝试自行拆卸或修理摄像机.
11. 一些摄像机型号可以使用非充电电池. 当使用这些电池时, 请勿对它们充电. 否则, 存在爆炸和火灾危险.

保修

1. 由于外部原因, 如碰撞、火灾、水灾、灰尘、灰尘、地震和其它不可抗事件以及用电不当或使用非原装附件等而导致的损坏或系统故障, 不在保修范围内.
2. 由于非工厂安装的软件、部件和/或非原装附件而导致的问题 (如数据损失和系统故障), 完全由用户承担责任.
3. 请勿对摄像机进行变更. 任何变更都会导致摄像机保修失效.

保管摄像机

1. 务必将摄像机存放在皮套或软袋中, 以更好地保护摄像机, 避免液体飞溅、灰尘和碰撞。
2. 更换电池和存储卡的唯一方式是打开电池/存储仓盖。
3. 按照您所在国家(地区)的相关法规正确处置废旧电池和摄像机。
4. 水可能导致火灾或触电、因此, 将摄像机存放在干燥的地方。
5. 如果摄像机潮湿, 应尽快用干布擦拭。
6. 盐或海水可能导致摄像机严重损坏。
7. 请勿使摄像机掉落或者撞击或晃动摄像机。粗暴使用摄像机可能会损坏内部电路板或导致镜头变形。
8. 请勿使用粗糙的化学品、清洁溶液或烈性清洁剂清洁摄像机。
9. 摄像机镜头上可能留有指痕并导致图像或视频模糊不清。为避免此问题, 务必在拍照或录制视频前清洁摄像机镜头。此外, 还应定期清洁摄像机镜头。
10. 如果镜头脏了, 应使用镜头刷或软布清洁镜头。
11. 不要用手指触摸镜头。
12. 如果异物或水进入摄像机, 应立即关闭电源, 并取出电池。接下来, 取出异物或擦干水, 然后将其送到维修中心进行检修。

13. 当内部存储器或外部存储卡中有数据时, 应将其复制到计算机或磁盘中作为备份。一旦数据丢失, 可以使用备份的数据。
14. 根据设计, 所有原装附件仅适合您购买的此型号摄像机使用。请勿在其它型号的摄像机或其它品牌的摄像机上使用这些附件, 以避免不可预期的危险或损失。
15. 在初次使用存储卡前, 务必先使用摄像机格式化卡。
16. 切记将写保护开关 (若有) 拨到解锁位置。否则, 存储卡中的所有数据 (如果有) 受到保护, 因而不能编辑或格式化卡。

使用环境

1. 不要在下列环境条件下使用或存放摄像机:
 - 直接阳光照射
 - 灰尘多的地方
 - 靠近空调、电热器或其它热源的地方
 - 在阳光直接照射的封闭汽车内
 - 不稳定的位置
2. 当正在下雨或下雪时, 不要在户外使用摄像机。
3. 不要在水中或靠近水的地方使用摄像机。

4. 本摄像机的工作温度范围是0到40摄氏度。温度过低时使用时间会缩短, 这是正常现象。
5. 摄像机电池每经历一次充电/放电后, 容量会减小。
6. 在极端高温或低温环境下存放也会导致容量逐渐减小。因此, 摄像机的工作时间可能明显缩短。
7. 由于摄像机机壳可以导热, 因此摄像机在使用过程中会变热, 这是正常现象。

1 摄像机简介

此部分介绍此摄像机的特性和功能。此外，本章还介绍系统要求、物品清单以及硬件组件的说明。

1.1 系统要求

此摄像机需要PC符合下列要求：

- Windows® 7/Vista/XP 操作系统
- Intel®/AMD Dual-Core CPU 或以上
- 至少 1GB 的 RAM 或以上
- 至少 DirectX 9 视频卡，推荐使用 DirectX 10
- 标准 USB 1.1 端口或以上
- 至少 2GB 可用硬盘空间或以上

● **注意：**

虽然利用 USB 1.1 端口也能与主机 PC 交换文件，但使用 USB 2.0 端口的传输速度会更快。

1.2 特性

此摄像机具有许多特性和功能，包括：

- HD 1080p (30fps.)
- 最多 1600 万像素
- 3.0" TFT 液晶触摸显示屏

- 8 倍数码变焦，2 倍高级变焦
- 锂离子电池 NP120

1.3 打开摄像机包装

产品包中应包含下列物品。如有任何物品缺失或损坏，请立即与经销商联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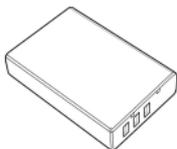
摄像机



用户手册



光盘



锂离子电池
(NP12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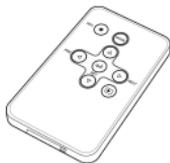
便携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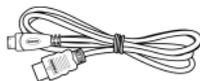
USB AV线



直流输入适配器



遥控器 (可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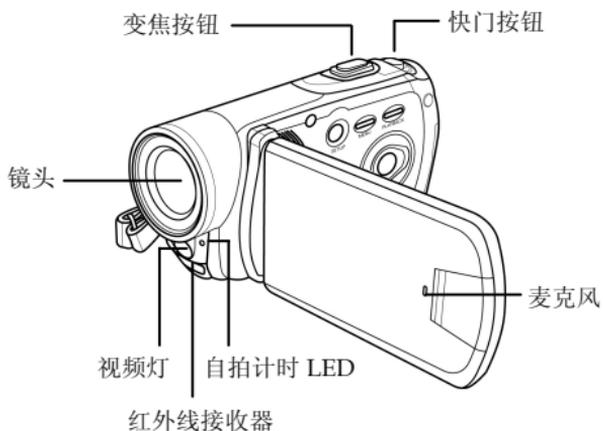


HDMI线 (可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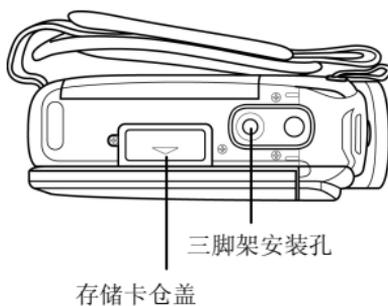
1.4 关于此摄像机

参照下图熟悉此摄像机的按钮和控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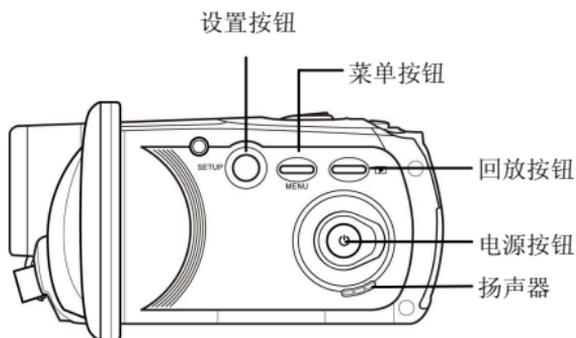
1.4.1 前部概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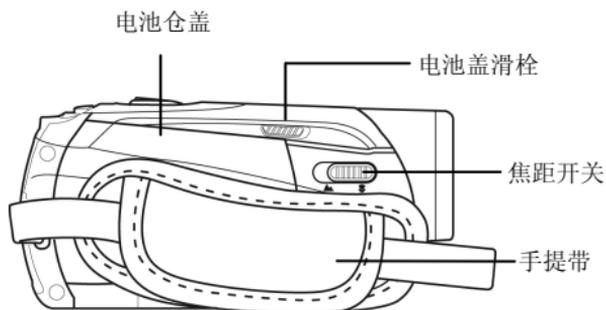
1.4.2 底部概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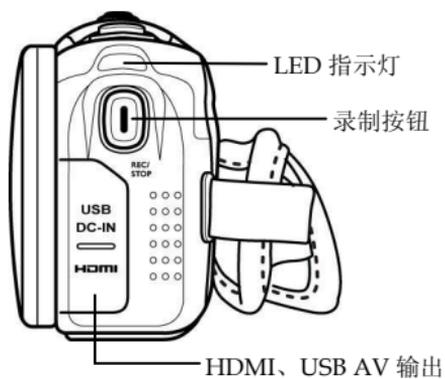
1.4.3 右侧概览



1.4.4 左侧概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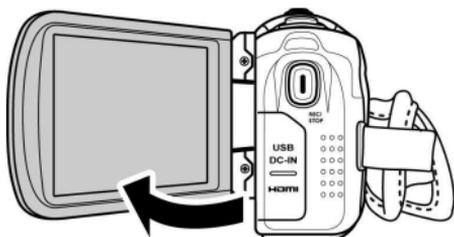


1.4.5 后部概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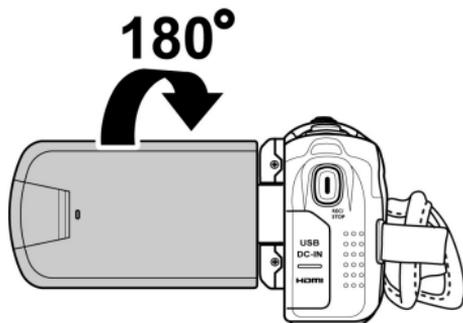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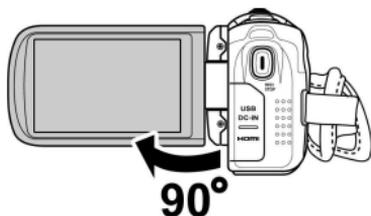


1.4.6 使用此摄像机

将液晶面板打开90°或按住**电源按钮**1秒，可以打开电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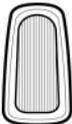


液晶面板可以两个方向旋转，以便您查看照片和视频。



关于每个按钮功能的说明，请参见下表。

名称	按钮	功能
电源按钮		按住此按钮打开或关闭摄像机电源。
设置按钮		按此按钮切换到 设置 模式。
快门按钮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在相机模式下，按此按钮拍摄照片。● 在视频模式下，按此按钮切换到相机模式。在录制视频时，按此按钮拍摄快照。
录制按钮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在相机模式下，按此按钮切换到视频模式。● 在视频模式下，按此按钮开始录制视频。再按一次停止录制。
菜单按钮		按此按钮显示当前模式的菜单。
回放按钮		在 视频 和 相机 模式下，按此按钮进入回放模式。

<p>变焦按钮</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在视频和相机模式下，拍摄视频或照片时，向右/向左拨动放大/缩小。 ● 在相机回放模式下，向右/向左拨动浏览所拍摄的照片。 ● 在视频回放模式下，向右/向左拨动浏览所拍摄的视频。 ● 在菜单模式下，向右/向左拨动滚动菜单选项。
<p>焦距开关</p>		<p>将开关拨到  位置以启用近拍模式。</p>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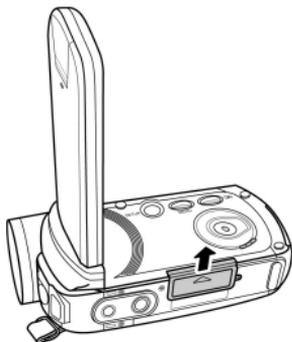
2 开始使用

请阅读本节以了解如何开始使用此摄像机。此部分介绍基本功能，如开机、安装电池和存储卡、配置基本设置等。有关高级功能的信息，请参见后续章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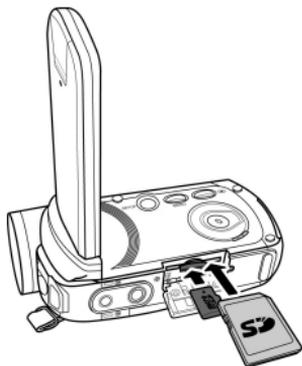
2.1 插入存储卡

此摄像机中可以插入两个存储卡，以提供更多空间存储静态图像、视频剪辑或其它文件。此摄像机中可以插入一个SD卡和一个micro SD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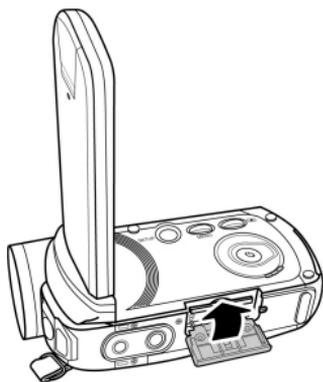
1. 打开液晶面板，然后打开存储卡仓盖。



2. 插入存储卡。我们推荐使用1 GB或以上的存储卡。



3. 关闭存储卡仓盖。



2.2 装入电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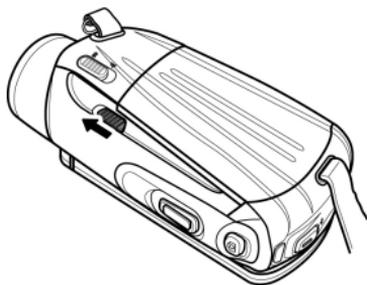
根据设计，此摄像机使用锂离子充电电池。仅使用随附的电池或者制

● **注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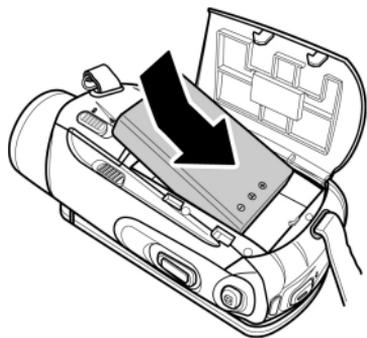
严格按照此处所述安装电池。电池安装不当可能会导致摄像机损坏，并可能引起火灾。

造商或经销商推荐的同等类型电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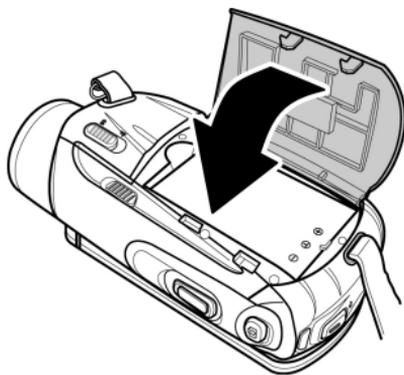
1. 按照下图所示推动电池盖滑栓，打开电池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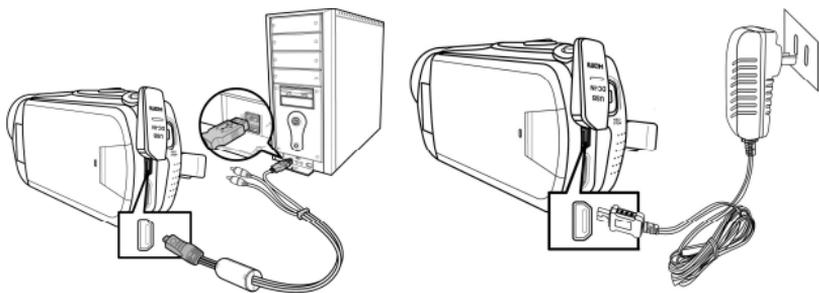
2. 装入电池。确保电池上的+和-标记对准摄像机上的+和-标记。



3. 盖上电池盖。



2.3 电池充电



当摄像机通过USB线连接到计算机时，电池也会充电。

1. 装入电池。
2. 使用USB线将摄像机连接到计算机。
3. 电池充电时，红色LED点亮。
 - 电池充电结束时，红色LED熄灭。
 - 最长充电时间是4.5小时。

● **注意：**

在对电池充电前关闭摄像机。

实际充电时间因电池当前电量和充电情形不同而异。

2.4 打开/关闭摄像机电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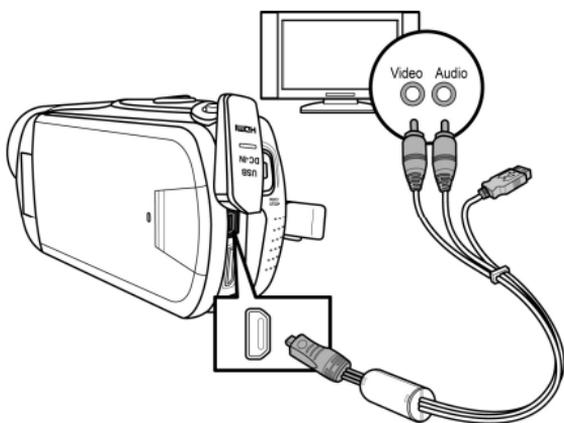
按住**电源按钮**打开/关闭摄像机的电源。

注意：

关闭和打开液晶面板可以打开/关闭摄像机的电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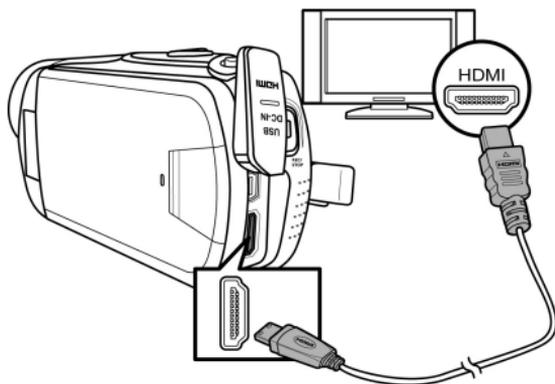
2.5 通过USB/AV线连接到电视机

如要在电视机上观看照片或视频，可以使用随附的USB/AV线将摄像机连接到电视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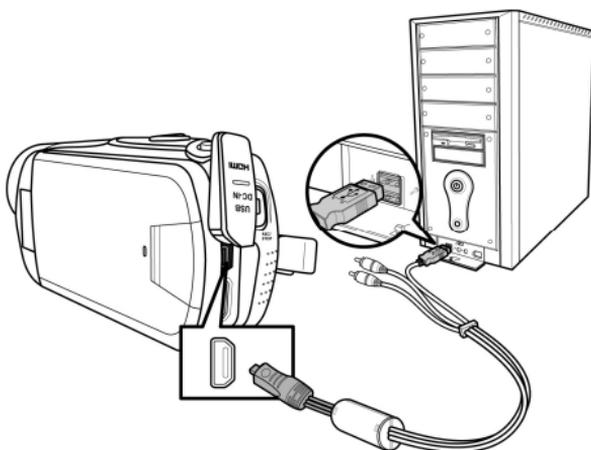
2.6 通过HDMI线连接到电视机

您也可以使用HDMI线（可选）将摄像机连接到电视机。



2.7 通过USB/AV线连接到PC

使用随附的USB/AV线将摄像机连接到计算机，如图所示。



2.8 切换模式

此摄像机有三种运行模式：**视频**、**相机**和**设置**。在默认情况下，此摄像机开机时设在**视频**模式。

- 在**视频**模式下，按**快门按钮**切换到**相机**模式。
- 在**相机**模式下，按**录制按钮**切换到**视频**模式。
- 在**视频**和**相机**模式下，按**设置按钮**切换到**设置**模式。

2.9 使用之前

在开始使用此摄像机之前，需要配置一些基本设置，如日期和时间、语言以及按键声音功能。

2.9.1 设置日期和时间

如要调整日期和时间，请执行下列步骤：

1. 打开摄像机电源，按**设置按钮**切换到**设置**模式。
2. 点击**日期/时间**进入其菜单。
3. 如要调整项目，请点击相应的项目。
4. 点击 **+/-** 调整值。
5. 重复步骤3-4调整其它项目。



2.9.2 设置语言

如要选择语言，请执行下列步骤：

1. 打开摄像机电源，按**设置按钮**切换到**设置模式**。
2. 点击**语言**进入其菜单。
3. 点击语言选项以选择所需的语言。



2.9.3 设置提示音

如要调整提示音，请执行下列步骤：

1. 打开摄像机电源，按**设置按钮**切换到**设置模式**。
2. 点击**提示音**进入其菜单。
3. 点击选项以选择**关(X)**或**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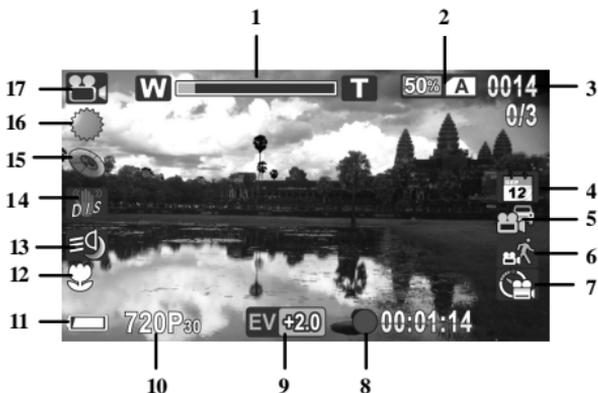
3 使用摄像机

3.1 录像

如要录像，请执行下列步骤：

1. 打开摄像机电源。在默认情况下，摄像机设在**视频模式**。在**相机模式**下，按**录制按钮**切换到**视频模式**。
2. 按**录制按钮**开始录制视频。
 - 调整视频时，可以使用**变焦按钮**进行放大和缩小。
 - 在录制时，按**快门按钮**可以拍摄快照。最多可拍摄3张照片。
3. 如要停止视频录制，再按一次**录制按钮**即可。

视频录制画面



编号	图标	说明
1		指明当前变焦状态。
2		指明所使用的存储卡/内部存储器以及存储卡/内部存储器中的剩余存储空间。
3		指明已保存的文件数量以及在拍摄过程中拍摄的照片数量。
4		指明启用了日期标识模式。
5		指明行车模式已启用并且设为正常。
6		指明启用了移动侦测模式。
7		指明启用了提前录影模式。
8		指明录制时间。
9		指明当前曝光补偿值。
10		指明视频分辨率。
11		指明电池剩余电量。
12		指明启用了近拍模式。
13		指明视频灯设在夜拍模式。
14		指明启用了稳定器模式。
15		指明当前使用的特效模式。
16		指明当前使用的白平衡设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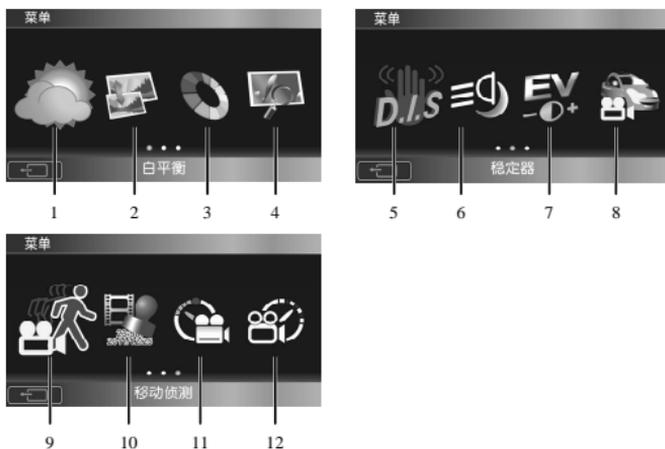
编号	图标	说明
17		指明摄像机目前处于 视频 模式。

3.2 视频菜单

如要在视频模式下选择一个菜单，请执行下列步骤：

1. 在相机模式下，按**录制按钮**切换到视频模式。
2. 按**菜单按钮**或点击屏幕以打开视频模式菜单画面。
3. 点击所需的菜单选项以进入相应的菜单。
4. 点击一个选项以选择所需的设置。
5. 点击**返回**或者按**菜单按钮**退出菜单。

视频菜单提供下列选项：



- | | | |
|--------|---------|----------|
| 1. 白平衡 | 5. 稳定器 | 9. 移动侦测 |
| 2. 尺寸 | 6. 视频灯 | 10. 日期标识 |
| 3. 特效 | 7. 曝光补偿 | 11. 提前录影 |
| 4. 质量 | 8. 行车模式 | 12. 缩时录影 |

3.2.1 白平衡

利用白平衡菜单，当在特定光线条件下拍摄图像时，您可以设置白平衡。

如要设置白平衡，请执行下列步骤：

1. 在**视频**模式下，按**菜单按钮**或点击屏幕以打开**视频**模式菜单画面。
2. 点击**白平衡**进入其菜单。
3. 点击一个选项以选择所需的设置。

- **自动**：选择此选项时，摄像机自动设置白平衡。
- **阳光**：在日光下拍摄时，选择此选项。
- **阴天**：在阴天拍摄时，选择此选项。
- **日光灯**：在荧光灯照明条件下拍摄时，选择此选项。
- **灯泡**：在正常室内光照条件下拍摄时，选择此选项。



3.2.2 尺寸

利用尺寸选项，您可以在录制视频前设置分辨率。分辨率越高，需要的存储空间越多。

如要选择尺寸，请执行下列步骤：

1. 在**视频**模式下，按**菜单按钮**或点击屏幕以打开**视频**模式菜单画面。
2. 点击**尺寸**进入其菜单。
3. 点击一个选项以选择所需的设置。

- **QVGA** :选择此选项时分辨率为320 x 240 (30fps)。

- **WVGA** 选择此选项时分辨率为848 x 480 (30fps)。

- **WVGA 60fps** : 选择此选项时分辨率为848 x 480 (60fps)。

- **720P** : 选择此选项时分辨率为1280 x 720 (30fps)。

- **720P 60fps** : 选择此选项时分辨率为1280 x 720 (60fps)。

- **1080P** : 选择此选项时分辨率为1920 x 1080 (30fps)。



3.2.3 特效

利用特效选项，您可以改变录制效果。

如要设置特效，请执行下列步骤：

1. 在**视频**模式下，按**菜单按钮**或点击屏幕以打开**视频**模式菜单画面。
2. 点击**特效**进入其菜单。
3. 点击一个选项以选择所需的设置。

- **色彩**：拍摄彩色照片时，选择此选项。



- **复古**：选择此选项时，拍摄棕褐色效果的照片。
- **黑白特效**：选择此选项时，拍摄黑白效果的照片。
- **绿色特效**：选择此选项时，拍摄绿色效果的照片。

3.2.4 影像品质

利用质量选项，您可以设置视频质量。影像品质越好，需要的存储空间越多。

如要设置影像品质，请执行下列步骤：

1. 在**视频**模式下，按**菜单按钮**或点击屏幕以打开**视频**模式菜单画面。
2. 点击**质量**进入其菜单。
3. 点击一个选项以选择所需的设



置。

- **标准**：选择此选项时为标准影像品质。
- **最佳**：选择此选项时为高影像品质。

3.2.5 稳定器

使用此功能防止因抖动而造成图像模糊。

如要启用稳定器功能，请执行下列步骤：

1. 在**视频**模式下，按**菜单按钮**或点击屏幕以打开**视频**模式菜单画面。
2. 点击**稳定器**进入其菜单。
3. 点击**开(√)**启用稳定器。



3.2.6 视频灯

根据拍摄环境状况，使用此功能选择合适的照明模式。

如要选择照片模式，请执行下列步骤：

1. 在**视频**模式下，按**菜单按钮**或点击屏幕以打开**视频**模式菜单画面。
2. 点击**视频灯**进入其菜单。
3. 点击一个选项以选择所需的设置。
 - **关**：选择此选项时关闭LED灯。
 - **视频灯**：选择此选项时开启视频灯。
 - **夜景模式**：选择此选项时开启夜景模式灯。



3.2.7 曝光补偿

利用曝光补偿菜单，您可以调整曝光补偿值。

如要设置曝光补偿，请执行下列步骤：

1. 在**视频**模式下，按**菜单按钮**或点击屏幕以打开**视频**模式菜单画面。
2. 点击**曝光补偿**进入其菜单。
3. 点击 **+/-** 选择所需的值。
4. 按**菜单按钮**保存设置。



3.2.8 行车模式

开车时，使用此功能录制视频。

如要设置行车模式，请执行下列步骤：

1. 在**视频**模式下，按**菜单按钮**或点击屏幕以打开**视频**模式菜单画面。
2. 点击**行车模式**进入其菜单。
3. 点击一个选项以选择所需的设置。



- **关**：禁用行车模式录制。
 - **标准** 选择此选项时启用行车模式录制，最多可录制视频10分钟/文件。如果存储空间占满，系统将覆盖最旧的已录制文件。
 - **翻转**：选择此选项时启用行车模式录制，但显示颠倒。它最多也可录制视频10分钟/文件。如果存储空间占满，系统将覆盖最旧的已录制文件。
1. 在车内为摄像机选择合适的安装位置，然后按**录制按钮**开始录制视频。

● **注意：**

当存储容量占满时，系统自动覆盖数据。务必经常备份数据。

3.2.9 移动侦测

利用移动侦测功能，当摄像机检测到任何移动时，可自动开始录制视频。

如要启用移动侦测，请执行下列步骤：

1. 在**视频**模式下，按**菜单按钮**或点击屏幕以打开**视频**模式菜单画面。
2. 点击**移动侦测**进入其菜单。
3. 点击**开(√)**启用移动侦测。



3.2.10 日期标识

利用日期标识选项，您可以在录制视频时开启/关闭日期标识（实时录制）。

如要设置日期标识，请执行下列步骤：

1. 在**视频**模式下，按**菜单按钮**或点击屏幕以打开**视频**模式菜单画面。
2. 点击**日期标识**进入其菜单。



3. 点击选项以选择**关(X)**或**开(√)**。

3.2.11 提前录影

利用提前录影功能，可以在按**录制按钮**之前开始录制视频。

● **注意：**

若尺寸设定在 1080P 或 720P 60fps，在按**录制按钮**之前，前一秒开始录制视频。否则，按**录制按钮**之前，将于前五秒开始录制视频。

如要启用提前录影，请执行下列步骤：

1. 在**视频模式**下，按**菜单按钮**或点击屏幕以打开**视频模式菜单**画面。
2. 点击**提前录影**进入其菜单。
3. 点击**开(√)**启用提前录影。



3.2.12 缩时录影

使用缩时录影功能时，画面拍摄速度慢于正常拍摄速度，但所拍摄的视频的回放速度可以快于正常回放速度。

您可以使用此功能来拍摄建筑项目进展、天气变化、花开过程等的视频。

如要设置缩时录影，请执行下列步骤：

1. 在**视频**模式下，按**菜单按钮**或点击屏幕打开**视频**模式菜单画面。
2. 点击**缩时录影**进入其菜单。

3. 点击一个选项以选择所需的设置。

- **关**：选择此选项时禁用此功能。
- **1 秒**：选择此选项时，执行 1 秒缩时录影拍摄（每秒拍摄 1 帧）。
- **5 秒**：选择此选项时，执行 5 秒缩时录影拍摄（每 5 秒拍摄 1 帧）。
- **30 秒**：选择此选项时，执行 30 秒缩时录影拍摄（每 30 秒拍摄 1 帧）。



3.3 播放视频

如要播放视频，请执行下列步骤：

1. 在**相机**模式下，按**录制按钮**切换到**视频**模式。
2. 按**回放按钮**进入**视频回放**画面。
3. 向左或向右滑动手指或者使用**变焦按钮**浏览所录制的视频。
4. 点击  播放所选的视频剪辑。
 - 如要在回放期间暂停，请点击屏幕。
 - 如要快退/快进，请点击 /。
 - 如要恢复，请再次点击屏幕。
 - 如要在回放期间调节音量，可以点击 / 或使用**变焦按钮**。
5. 如要停止回放，请点击  或按**录制按钮**。

视频回放画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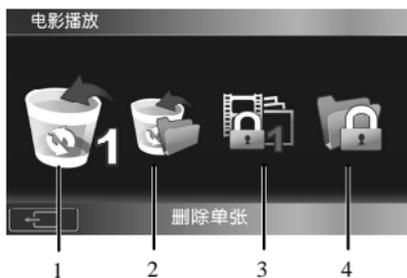
编号	图标	说明
1		指明已经历的时间和剪辑总长度。
2		指明所使用的存储卡/内部存储器以及存储卡/内部存储器中的剩余存储空间。
3		指明视频编号/视频总数。
4		点击时播放视频。
5		指明文件受保护。
6		指明摄像机目前处于 回放 模式。

3.4 视频回放菜单

如要在**视频回放**模式下选择一个菜单，请执行下列步骤：

1. 在**视频**模式下，按**回放按钮**切换到**视频回放**模式。
2. 按**菜单按钮**或点击屏幕以打开**视频回放**模式菜单画面。
3. 点击所需的菜单选项以进入相应的菜单。
4. 点击一个选项以选择所需的设置。
5. 按**菜单按钮**退出菜单。

视频回放菜单提供下列选项：



- | | |
|---------|---------|
| 1. 删除单张 | 3. 单一保护 |
| 2. 删除全部 | 4. 全部保护 |

3.4.1 删除单张

利用删除单个选项，您可以删除单个文件。

如要删除一个文件，请执行下列步骤：

1. 在**视频回放**模式下，按**菜单按钮**或点击屏幕以打开**视频回放**模式菜单画面。
2. 点击**删除单张**进入其菜单。
3. 向左或向右滑动手指或者使用**变焦按钮**选择所需的文件。
4. 点击屏幕以删除文件。
5. 点击  确认删除。
6. 重复步骤3-5删除其它文件。



● **注意：**

文件一旦删除，将无法恢复。确保文件已传送到计算机中或保存到其它存储设备中。受保护的文件不会被删除。您必须先解锁文件，然后才能删除。

3.4.2 删除全部

利用删除全部选项，您可以删除所有文件。

如要删除所有文件，请执行下列步骤：

1. 在**视频回放**模式下，按**菜单按钮**或点击屏幕以打开**视频回放模式**菜单画面。
2. 点击**删除全部**进入其菜单。
3. 点击**确定(✓)**确认删除。



● **注意：**

文件一旦删除，将无法恢复。确保文件已传送到计算机中或保存到其它存储设备中。受保护的文件不会被删除。您必须先解锁文件，然后才能删除。

3.4.3 单一保护

利用锁定单个选项，您可以保护单个文件，以免删除。

如要锁定一个文件，请执行下列步骤：

1. 在**视频回放**模式下，按**菜单按钮**或点击屏幕以打开**视频回放模式**菜单画面。
2. 点击**单一保护**进入其菜单。
3. 向左或向右滑动手指或者使用**变焦按钮**选择所需的文件。
4. 点击屏幕以锁定文件。屏幕上显示一个锁图标 (🔒)，表明该文件受保护。
5. 重复步骤3-4锁定其它文件。



● **注意：**

解锁文件时，重复上述步骤。文件解锁后，锁图标 (🔒) 消失。

3.4.4 全部保护

利用全部保护选项，您可以保护所有文件，以免删除。

如要保护所有文件，请执行下列步骤：

1. 在**视频回放**模式下，按**菜单按钮**或点击屏幕以打开**视频回放模式**菜单画面。
2. 点击**全部保护**进入其菜单。
3. 点击**全部保护**以锁定所有文件。



如要解锁所有文件，请执行下列步骤：

1. 在**视频回放**模式下，按**菜单按钮**或点击屏幕以打开**视频回放模式**菜单画面。
2. 点击**全部保护**进入其菜单。
3. 点击**全部解锁**以解锁所有文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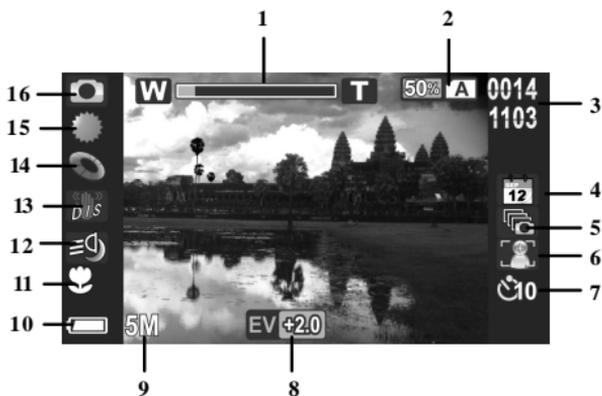
3.5 拍摄照片

如要拍摄照片，请执行下列步骤：

1. 打开摄像机电源。
2. 按**快门按钮**切换到**相机**模式。
3. 点击屏幕或按**快门按钮**拍摄照片。

如要放大和缩小拍摄主体，可以使用**变焦按钮**。

拍照画面



编号	图标	说明
1		指明当前变焦状态。
2		指明所使用的存储卡/内部存储器以及存储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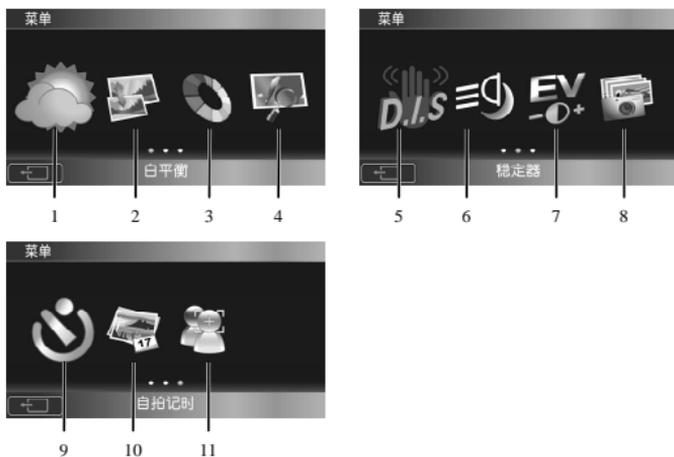
编号	图标	说明
		/内部存储器中的剩余存储空间。
3		指明照片编号/照片总数。
4		指明启用了日期标识模式。
5		指明启用了连拍模式。
6		指明启用了脸部检测模式。
7		指明自拍计时设为10秒。
8		指明当前曝光补偿值。
9		指明图像尺寸。
10		指明电池剩余电量。
11		指明启用了近拍模式。
12		指明视频灯设在夜拍模式。
13		指明启用了稳定器模式。
14		指明当前使用的特效模式。
15		指明当前使用的白平衡设置。
16		指明摄像机目前处于 相机 模式。

3.6 相机模式菜单

如要在**相机**模式下选择一个菜单，请执行下列步骤：

1. 按**快门按钮**切换到**相机**模式。
2. 按**菜单按钮**打开**相机**模式菜单画面。
3. 点击所需的菜单选项以进入相应的菜单。
4. 点击一个选项以选择所需的设置。
5. 点击 **+** 或者按**菜单按钮**退出菜单。

照片菜单提供下列选项：



- | | | |
|--------|---------|----------|
| 1. 白平衡 | 5. 稳定器 | 9. 自拍计时 |
| 2. 尺寸 | 6. 视频灯 | 10. 日期标识 |
| 3. 特效 | 7. 曝光补偿 | 11. 脸部检测 |
| 4. 质量 | 8. 连拍 | |

3.6.1 白平衡

利用白平衡选项，当在特定光线条件下拍摄图像时，您可以调整白平衡。

如要设置白平衡，请执行下列步骤：

1. 在**相机**模式下，按**菜单按钮**打开**相机**模式菜单画面。
2. 点击**白平衡**进入其菜单。
3. 点击一个选项以选择所需的设置。

- **自动**：选择此选项时，摄像机自动设置白平衡。
- **阳光**：在日光下拍摄时，选择此选项。
- **阴天**：在阴天拍摄时，选择此选项。
- **日光灯**：在荧光灯照明条件下拍摄时，选择此选项。
- **灯泡**：在正常室内光照条件下拍摄时，选择此选项。



3.6.2 尺寸

利用尺寸选项，您可以在拍照前设置分辨率。分辨率越高，需要的存储空间越多。

如要选择尺寸，请执行下列步骤：

1. 在**相机**模式下，按**菜单按钮**打开**相机**模式菜单画面。

2. 点击**尺寸**进入其菜单。
3. 点击一个选项以选择所需的设置。

- **1M** :选择此选项时分辨率为1280 x 960。
- **2M (16:9)** : 选择此选项时分辨率为1920 x 1080。
- **5M** : 选择此选项时分辨率为2592 x 1944。
- **7M (16:9)** : 选择此选项时分辨率为3648 x 2052。
- **16M** : 选择此选项时分辨率为4616 x 3462。



3.6.3 特效

利用特效选项，您可以改变录制效果。

如要设置特效，请执行下列步骤：

1. 在**相机**模式下，按**菜单按钮**打开**相机**模式菜单画面。
2. 点击**特效**进入其菜单。
3. 点击一个选项以选择所需的设



置。

- **色彩**：拍摄彩色照片时，选择此选项。
- **复古**：选择此选项时，拍摄棕褐色效果的照片。
- **黑白特效**：选择此选项时，拍摄黑白效果的照片。
- **绿色特效**：选择此选项时，拍摄绿色效果的照片。

3.6.4 影像品质

利用质量选项，您可以设置图像质量。与普通影像品质的文件相比，文件影像品质越高，占用的存储空间越多。

如要设置照片影像品质，请执行下列步骤：

1. 在**相机**模式下，按**菜单按钮**打开**相机**模式菜单画面。
2. 点击**质量**进入其菜单。
3. 点击一个选项以选择所需的设置。

- **标准**：选择此选项时为**标准**影像品质。
- **最佳**：选择此选项时为**高**影像品质。



3.6.5 稳定器

使用此功能防止因抖动而造成图像模糊。

如要启用稳定器功能，请执行下列步骤：

1. 在**相机**模式下，按**菜单按钮**打开**相机**模式菜单画面。
2. 点击**稳定器**进入其菜单。
3. 点击**开(√)**启用稳定器。



3.6.6 视频灯

根据拍摄环境状况，使用此功能选择合适的照明模式。

如要选择照片模式，请执行下列步骤：

1. 在**相机**模式下，按**菜单按钮**打开**相机**模式菜单画面。
2. 点击**视频灯**进入其菜单。
3. 点击一个选项以选择所需的设置。
 - **关**：选择此选项时关闭LED



灯。

- **视频灯**：选择此选项时开启视频灯。
- **夜景模式**：选择此选项时开启夜景模式灯。

3.6.7 曝光补偿

利用曝光补偿菜单，您可以调整曝光补偿值。

如要设置曝光补偿，请执行下列步骤：

1. 在**相机**模式下，按**菜单按钮**打开**相机**模式菜单画面。
2. 点击**曝光补偿**进入其菜单。
3. 点击 **+/-** 选择所需的值。
4. 按**菜单按钮**保存设置。



3.6.8 连拍

利用连拍功能，您可以按一次**快门按钮**连拍三张照片。

如要启用连拍，请执行下列步骤：

1. 在**相机**模式下，按**菜单按钮**打开**相机**模式菜单画面。
2. 点击**连拍**进入其菜单。
3. 点击**开**(✓)启用连拍。



3.6.9 自拍计时

利用自拍计时菜单，您可以在拍摄照片时设置自拍。自拍功能在预定义的延迟后拍照。

如要设置自拍计时，请执行下列步骤：

1. 在**相机**模式下，按**菜单按钮**打开**相机**模式菜单画面。
2. 点击**自拍计时**进入其菜单。
3. 点击一个选项以选择所需的设置。

- **关(X)**：选择此选项时禁用自拍。
- **2秒**：选择此选项时延迟2秒。
- **10秒**：选择此选项时延迟10秒。



3.6.10 日期标识

利用日期标识选项，您可以在拍照时开启/关闭日期标识。

如要设置日期标识，请执行下列步骤：

1. 在**相机**模式下，按**菜单按钮**或点击屏幕以打开**相机**模式菜单画面。
2. 点击**日期标识**进入其菜单。
3. 点击选项以选择**关(X)**或**开(√)**。



3.6.11 脸部检测

脸部检测菜单允许您在拍照时开启/关闭脸部检测。若启用，摄像机将检测脸部，并在脸部对焦后拍摄图像。

如要启用脸部检测，请执行下列步骤：

1. 在**相机**模式下，按**菜单按钮**打开**相机**模式菜单画面。
2. 点击**脸部检测**进入其菜单。
3. 点击**开(√)**启用脸部检测。



3.7 查看照片

如要查看照片，请执行下列步骤：

1. 按**快门按钮**切换到**相机**模式。
2. 按**回放按钮**进入**照片回放**画面。
3. 向左或向右滑动手指或者使用**变焦按钮**浏览所拍摄的照片。
4. 再按一次**回放按钮**返回**相机**模式。

照片回放画面



编号	图标	说明
1		指明所使用的存储卡/内部存储器以及存储卡/内部存储器中的剩余存储空间。
2		指明当前图像的编号和已保存图像的总数。
3		指明电池剩余电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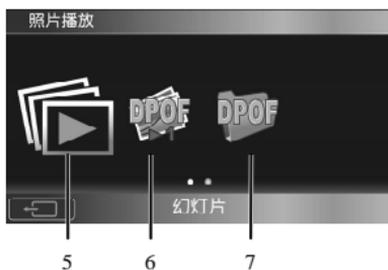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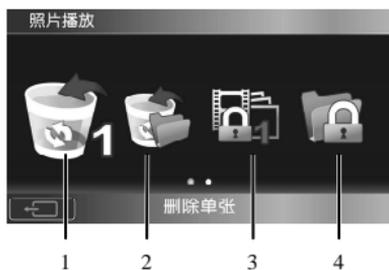
4		指明文件受保护。
5		指明摄像机目前处于 回放 模式。

3.8 照片回放菜单

如要在**照片回放**模式下选择一个菜单，请执行下列步骤：

1. 在**相机**模式下，按**回放按钮**切换到**照片回放**模式。
2. 按**菜单按钮**或点击屏幕以打开**照片回放**模式菜单画面。
3. 点击所需的菜单选项以进入相应的菜单。
4. 点击一个选项以选择所需的设置。
5. 按**菜单按钮**退出菜单。

照片回放菜单提供下列选项：



- | | |
|---------|-----------|
| 1. 删除单张 | 5. 幻灯片 |
| 2. 删除全部 | 6. DPOF单张 |
| 3. 单一保护 | 7. DPOF全部 |
| 4. 全部保护 | |

3.8.1 删除单张

利用删除单个选项，您可以删除单个文件。

如要删除一个文件，请执行下列步骤：

1. 在**照片回放**模式下，按**菜单按钮**或点击屏幕以打开**照片回放模式**菜单画面。
2. 点击**删除单张**进入其菜单。
3. 向左或向右滑动手指或者使用**变焦按钮**选择所需的文件。
4. 点击屏幕以删除文件。
5. 点击  确认删除。
6. 重复步骤3-5删除其它文件。



● **注意：**

文件一旦删除，将无法恢复。确保文件已传送到计算机中或保存到其它存储设备中。受保护的文件不会被删除。您必须先解锁文件，然后才能删除。

3.8.2 删除全部

利用删除全部选项，您可以删除所有文件。

如要删除所有文件，请执行下列步骤：

1. 在**照片回放**模式下，按**菜单按钮**或点击屏幕以打开**照片回放模式**菜单画面。
2. 点击**删除全部**进入其菜单。
3. 点击**确定(√)**确认删除。



● **注意：**

文件一旦删除，将无法恢复。确保文件已传送到计算机中或保存到其它存储设备中。受保护的文件不会被删除。您必须先解锁文件，然后才能删除。

3.8.3 单一保护

利用锁定单个选项，您可以保护单个文件，以免删除。

如要锁定一个文件，请执行下列步骤：

1. 在**照片回放**模式下，按**菜单按钮**或点击屏幕以打开**照片回放模式**菜单画面。
2. 点击**锁定单个**进入其菜单。
3. 向左或向右滑动手指或者使用**变焦按钮**选择所需的文件。
4. 点击屏幕以锁定文件。屏幕上显示一个锁图标 (🔒)，表明该文件受保护。
5. 重复步骤3-4锁定其它文件。



● **注意：**

解锁文件时，重复上述步骤。文件解锁后，锁图标 (🔒) 消失。

3.8.4 全部保护

利用全部保护选项，您可以保护所有文件，以免删除。

如要保护所有文件，请执行下列步骤：

1. 在**照片回放**模式下，按**菜单按钮**或点击屏幕以打开**照片回放模式**菜单画面。
2. 点击**全部保护**进入其菜单。
3. 点击**全部保护**以锁定所有文件。



如要解锁所有文件，请执行下列步骤：

1. 在**照片回放**模式下，按**菜单按钮**或点击屏幕以打开**照片回放模式**菜单画面。
2. 点击**全部保护**进入其菜单。
3. 点击**全部解锁**以解锁所有文件。



3.8.5 幻灯片

利用幻灯片选项，您可以在摄像机上播放照片幻灯片。

如要启动幻灯片，请执行下列步骤：

1. 在**照片回放**模式下，按**菜单按钮**或点击屏幕以打开**照片回放模式**菜单画面。
2. 点击**幻灯片**进入其菜单。
3. 点击**确定**(✓)开始放映幻灯片。



4. 点击  停止。



3.8.6 DPOF单张

利用DPOF单张选项，您可以为存储卡中存储的所选照片标记打印信

- **注意：**
DPOF 功能需要使用存储卡。

如要设置每张照片的打印份数，请执行下列步骤：

1. 在**照片回放**模式下，按**菜单按钮**或点击屏幕以打开**照片回放**模式菜单画面。
2. 点击**DPOF单张**进入其菜单。
3. 向左或向右滑动手指或者使用**变焦按钮**选择所需的文件。
4. 点击 **+/-** 选择打印份数。
每张照片最多可打印9份。
5. 点击屏幕，然后点击**√**进行确认。
6. 重复步骤3-5标记其它照片。



● **注意：**

如要删除一张照片上的 DPOF 标记，可以点击 **+/-** 将打印份数减为 0。

3.8.7 DPOF全部

利用DPOF全部选项，您可以为存储卡中存储的所有照片标记打印信息。

● **注意：**

DPOF 功能需要使用存储卡。

如要标记所有照片（打印份数自动设为1），请执行下列步骤：

1. 在**照片回放**模式下，按**菜单按钮**或点击屏幕以打开**照片回放模式**菜单画面。
2. 点击**DPOF全部**进入其菜单。

3. 点击**设置全部**以标记所有照片。



如要删除所有照片上的DPOF标记，请执行下列步骤：

1. 在**照片回放**模式下，按**菜单按钮**或点击屏幕以打开**照片回放模式**菜单画面。
2. 点击**DPOF全部**进入其菜单。
3. 点击**全部删除**以删除所有照片上的DPOF标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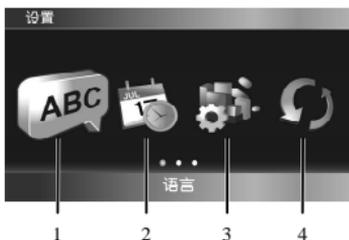


3.9 系统菜单

若要访问系统菜单，请执行下列步骤：

1. 在**视频**和**相机**模式下，按**设置按钮**切换到**设置**模式。
2. 点击所需的菜单以进入相应的菜单。

系统菜单提供下列选项：



- | | | |
|----------|---------|--------------|
| 1. 语言 | 5. 自动关机 | 9. 信息 |
| 2. 日期/时间 | 6. 光源频率 | 10. 触摸板调整 |
| 3. 格式化 | 7. 电视制式 | 11. SD卡优先级选择 |
| 4. 出厂设置 | 8. 提示音 | 12. HDMI标准 |

3.9.1 语言

参见第2.9.2节“设置语言”。

3.9.2 日期/时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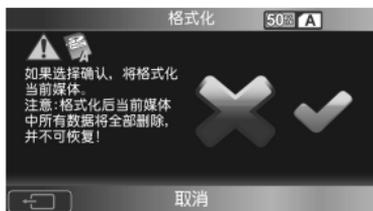
参见第2.9.1节“设置日期和时间”。

3.9.3 格式化

利用格式化选项，您可以格式化存储卡，或者在没有插入存储卡时格式化内部存储器。

如要格式化存储介质，请执行下列步骤：

1. 点击**格式化**进入其菜单。
2. 点击**确定(✓)**格式化存储介质。



警告：格式化操作将删除介质中的所有内容。

3.9.4 出厂设定

利用默认设置选项，您可以将摄像机恢复至出厂默认设置。

如要恢复设置，请执行下列步骤：

1. 点击**出厂设定**进入其菜单。
2. 点击**确定(√)**恢复设置。



3.9.5 自动关机

利用自动关闭电源选项，您可以设置一段空闲时间，经过此时间后摄像机自动进入睡眠模式以节能。

如要设置自动关闭电源，请执行下列步骤：

1. 点击**自动关机**进入其菜单。
2. 点击一个选项以选择所需的设置。

- **关(X)**：禁用自动关闭电源功能。

- **1分钟**：1分钟后自动关闭电源。

- **5分钟**：5分钟后自动关闭电源。



3.9.6 光源频率

利用频率选项，您可以设置摄像机的刷新率。提高刷新率可减少闪烁，减轻眼睛疲劳。

如要设置刷新率，请执行下列步骤：

1. 点击**光源频率**进入其菜单。
2. 点击选项以选择**50Hz**或**60Hz**。



3.9.7 电视制式

利用电视制式选项，您可以选择在录制视频时使用的电视制式。

如要设置电视制式，请执行下列步骤：

1. 点击**电视制式**进入其菜单。
2. 点击选项以选择**NTSC**或**PAL**。



3.9.8 提示音

参见第2.9.3节“设置提示音”。

3.9.9 信息

此功能提供关于存储器状态和已保存文件数量的信息。

如要查看存储器状态信息，请执行下列步骤：

1. 点击**信息**进入其菜单。
2. 选择介质类型。
屏幕上显示已保存的文件数量和可用存储空间。
3. 点击屏幕以退出当前查看的信息显示。



3.9.10 触摸板调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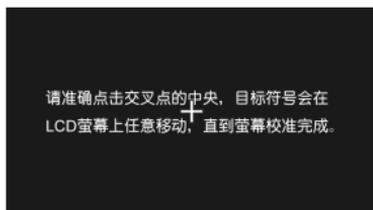
利用触摸板调整，您可以校准触摸板屏幕以确保精度。

如要校准触摸板，请执行下列步骤：

1. 点击**触摸板调整**进入其菜单。
2. 点击**确定**(✓)开始校准屏幕。



- 按照屏幕上的说明点击十字光标，完成屏幕校准。



3.9.11 SD卡优先级选择

利用SD卡优先级选择，您可以设置存储卡的优先级，以便在摄像机中插入了两个存储卡时向该卡中存储数据。

如要设置SD卡优先级，请执行下列步骤：

1. 点击**SD卡优先级选择**以进入其菜单。
2. 点击选项以选择**SD-A记忆体**或**SD-B记忆体**。



备注：连接PC时，只能显示优先卡的信息。

3.9.12 HDMI标准

利用HDMI标准选择，您可以选择HDMI连接的HDMI输入类型。

如要设置HDMI标准，请执行下列步骤：

1. 点击**HDMI标准**进入其菜单。
2. 点击选项以选择**720P**或**1080i**。



备注：接高清电视时，由于DSP的局限性不能对1080P和720P60两种格式进行录影，拍照OK。

3.10 USB模式

您可以使用USB模式连接到打印机或主机PC。

使用USB线将摄像机连接到计算机或打印机后，屏幕上显示下面的画面：



点击所需的菜单以进入相应的菜单。

3.10.1 使用摄像头功能

设成**摄像头**时，此摄像机可以用作视频会议的摄像头。

Web camera驱动可以从光盘中读取并安装（加注：不支持Win7 64位系统）。

3.10.2 使用大容量存储功能

当用作USB大容量存储设备时，摄像机在Windows资源管理器中显示为可移动驱动器。

如要使用大容量存储功能，请执行下列步骤：

1. 点击**大容量存储**进入其菜单。
2. 将文件从可移动驱动器复制或传送到计算机。

3.10.3 使用DPS (直接打印) 功能

通过USB线连接到打印机，具体方式与连接计算机完全相同。

如要在打印照片前设置每张照片的打印份数，请执行下列步骤：

1. 点击**DPS单个**进入其菜单。
2. 向左或向右滑动手指或者使用**变焦按钮**选择所需的文件。
3. 点击  /  选择打印份数。每张照片最多可打印9份。
4. 点击屏幕，然后点击√进行确认。
5. 重复步骤2-4标记其它照片。

如要在打印照片前标记所有照片（打印份数自动设为1），请执行下列步骤：

1. 点击**DPS全部**进入其菜单。
2. 点击**确定(√)**标记所有照片。

附录

规格

一般	
图像感应器	1/3.2" CMOS 500万像素感应器
有效像素	500万像素
存储介质	内部：内置128MB闪存 SD卡(实际可用容量59.6M)、SDHC兼容 (最多SDHC 32GB Class6)
颜色效果	彩色/黑白特效/复古/绿色特效
镜头	F3.2, f=5.7mm 定焦镜头
对焦范围	正常：1.5m ~ 无穷远 近拍：20cm ~ 21cm
静态图像	格式：JPEG (EXIF 2.2), DCF, DPOF 分辨率：1M、2M、5M、 7M (固件插值) 16M (固件插值) 影像品质：标准、最佳

一般

视频剪辑	格式：H.264 (AVI) 分辨率：QVGA(30fps)、WVGA(30fps)、 WVGA(60fps)、720p(30fps)、 720p(60fps)、1080p(30fps) 影像品质：正常、最佳
变焦	视频：8倍数码变焦，2倍高级变焦(1080p 8倍数码变焦除外) 相机：8倍数码变焦，2倍高级变焦
TFT显示屏	3.0" TFT (960(w)x480(h)像素)，触摸 面板(16:9)
IR-LED灯	有效范围：<1.5m 模式：关/视频灯/夜拍模式
白平衡	自动/阳光/阴天/灯泡/日光灯
曝光补偿	-2.0EV ~ +2.0EV
自拍计时	关/2秒/10秒
PC接口	USB 2.0 (高速)

一般

电视输出格式	NTSC/PAL/HDMI
快门速度	电子快门 1/8 ~ 1/2000秒
自动关机	关/1分钟/5分钟
电源	锂离子电池NP120/直流输入(通过USB) (可选)
尺寸	42.5 (W) x 60 (H) x 120 (L) mm
重量	约230±5g (不含电池)

故障排除

问题	可能的原因	解决办法
无法打开摄像机电源。	电池安装不正确。	正确装入电池。
	电池没电了。	对电池充电。
摄像机突然关机。	启用了自动关机功能。	再次打开电源。
	摄像机的电池没电了。	更换电池。
拍摄的图像未存储到存储器中。	在保存图像前电源断电了。	当电池指示器变成红色时，立即更换电池。
在使用自拍计时功能拍摄图像时摄像机关机。	摄像机的电池没电了。	更换电池。
图像对焦不佳。	景物超出了焦距范围。	请在有效焦距范围内拍照。

问题	可能的原因	解决办法
无法使用存储卡。	存储卡受到保护。	解锁存储卡。
	存储卡中包含其它摄像机拍摄的非DCF图像。	格式化存储卡。在格式化卡前，确保备份文件。

技术支持

如需获取技术支持、免费驱动程序更新、产品信息和新闻信息，请进入下面的网站：

<http://www.benq.com.cn>

